

--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填报人：葛一鸣

联系电话：28336440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规划和自然资源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履行辖区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2.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重大权属争议调处、资产合理开发利用和市场监管等工作；

3.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和价值评估管理工作；

4.负责编制并监督实施辖区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

5.负责拟订并实施辖区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承担辖区各类土地用途转用和土地供应报批工作；

6.负责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

7.负责辖区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负责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8.负责辖区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等工作；

9.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辖区林业发展规划、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等，

承担辖区林业管理工作；

10.负责辖区渔业行业管理、渔港建设管理工作；

11.负责辖区地名管理和历史风貌保护区、优秀历史建筑、历史文物古迹的规划管理工作；

12.负责查处辖区测绘、地质矿产、地名等违法行为；

13.负责辖区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4.承办市局交办的其他工作，配合辖区政府开展相关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0 年我局总体工作思路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为总目标要求，围绕高质量“美丽大鹏”建设，努力践行新时代赋予的新使命，展现新阶段的新担当，加快打造国际一流、生态优美、环境宜人的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

2.重点工作任务

为全面履行我局职能，2020 年度我局开展以下重点工作任务：聚焦疫情防控，以高度的责任担当全力助推复工复产；全身心做好党建工作；努力破解发展难题的“金钥匙”，奏响改革开放的时代强音；将宣传作为对外交流的“第一名片”，凝心聚力，唱响主旋律；全面做好自然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工作；全面做好城市的规划发展工作；加强城市设计工作；全面做好城市治理工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工作；不遗余力做好政务服务工作。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我局 2020 年工作重点及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0 年度预算编

制以及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具体分析分析如下：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 2020 年度部门编制预算要求，我局对各项支出进行预测。2020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 568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04.94 万元，项目支出 3883.25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

表 1-1 部门年初预算安排情况支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1,804.94
人员经费	1,546.35
日常公用经费	258.59
二、项目支出	3,883.25
基本建设类项目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四、经营支出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总计	5,688.19

资料来源:本表数据来源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 01 表)

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履职需要，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7,722.71 万元。按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收入调整为 7,722.71 万元；按资金用途，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1,864.48 万元（占比 24.14%）；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5,858.23 万元（占比 75.86%）。相关预算情况见下表：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12.59	6,481.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5.60	1,241.68
三、上级补助收入	0	0
四、事业收入	0	0
五、经营收入	0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0
七、其他收入	0	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收入合计	5,688.19	7,722.7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0
总计	5,688.19	7,722.71

资料来源:本表数据来源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 2020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部门决算数
--------	-------	-------	-------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部门决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外交支出	0	0	0
国防支出	0	0	0
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教育支出	0	0	0
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61	225.92	225.11
卫生健康支出	0	0	0
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城乡社区支出	575.60	1,241.68	816.30
农林水支出	1,409.92	2,191.80	1,999.33
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金融支出	0	0	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361.00	3,883.25	3,761.62
住房保障支出	164.06	164.06	163.2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00	16.00	14.91
其他支出	0	0	0
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部门决算数
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总计	5,688.19	7,722.71	6,980.51

资料来源:本表数据来源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0 年决算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1,804.94	1,864.48
人员经费	1,546.35	1,610.35
日常公用经费	258.59	254.13
二、项目支出	3,883.25	5,858.23
基本建设类项目	0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0
四、经营支出	0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总计	5,688.19	7,722.71

资料来源:本表数据来源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0 年决算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

3.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根据市财政委员会关于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工作安排,我局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绩效目标设

置完整。我局 2020 年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分别为“财政专项资金”“综合管理”“严控类项目”“土地管理”“地质灾害管理”和“农业海洋管理”等一级项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883.00 万元。我局项目支出绩效指标经过一年的发展，不断得到更新与完善。其从数量、质量、时效与效果等不同方面，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每条指标基于 2020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度我局建立了内部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情况

一是落实单位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明确各层面财务管理参与者的责任。我局主要负责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分管责任人对财务管理工作负重要领导责任，财务科室和承办科室的负责人和经办人员对财务管理工作负直接责任，会计人员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责任。该财务管理责任体系有效保障了我局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符合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覆盖我局各项收入和支出，确保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形发生。

二是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同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落实，不存在将采购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指定或变相指定货物品牌和供应商等现象。我局 2020 年度计划政府采购金额 564.67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564.67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三是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对我局的部门预算、决算及“三公”经费进行网上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并向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报送公开相关材料。

2.项目管理情况

我局项目支出的立项依据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持的方向和财政资金供给范围、符合财政分级分担原则、属于我局行政事业发展的需要、有明确的项目目标与组织实施计划,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上述符合要求的立项依据按照市财政通知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提交。经市人代会通过后,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了我局当年度的项目支出。年中,我局按照实际履职需要,在规范的报批程序下,完成了相关项目调整手续。

同时,我局各项目严格按照《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合同管理制度》《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收入支出管理制度》等制度要求实施。需要进行招投标或其他采购的项目,我局会按照规定流程选择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并在合同中明确项目实施相关的要求及考核标准;项目验收时,严格按照项目验收流程及合同规定验收内容进行验收。

2020 年中,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要求,我局对“综合管理”“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的绩效跟踪监控工作,按照绩效运行监控要求,对项目支出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重点分析项目支出进度较慢或绩效目标偏离的原因,及时进行调整并上报财政部门,进而保障项目结束时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

3.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总体使用效率较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资产合计为 1,276.4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2,040.92 万元，实际在用 2,040.9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当年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 5.08 万元，其中，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4.98 万元，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1 万，已按照规定足额上缴国库。

4.人员管理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我局 2020 年度核定编制人数（含工勤人员）50 人，实有在编人数 42 人，退休 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 人。

5.制度管理情况

一是为规范我局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等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工作实际，制订《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预算管理制度》。

二是为了完整准确反映我局收支活动，提高资金收支的效率，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根据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财经法律、规章和制度，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制度，制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收入支出管理制度》。

三是为加强采购工作管理，规范采购行为，推进廉政建设，提高采购效率，强化采购流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政府采

购管理制度》。

四是为加强我局各类资产的管理与控制，保护资产安全完整，提高资产使用效率，根据国家、省和市的有关财经法律、规章和制度，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资产管理制度》。

五是规范我局合同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合同管理制度》。

六是为加强我局项目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深圳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制度》等规定，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制定《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项目管理制度》。

上述管理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保障了我局相关工作的规范性、合法性、科学性。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年，我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胸怀“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努力践行新时代赋予的新使命，展现新阶段的新担当，在更高起点上推进改革开放，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走在前列、勇当尖兵。在各项工作开展过程中始终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把保护与发展、人与自然的辩证统一关系落实到自然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加

快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努力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

（二）主要履职情况

1.疫情防控工作

一是共同战疫，为对口帮扶村送去一批防疫物资，制定下发《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实施“1+5”疫情防控志愿服务行动方案》，组织一批党员志愿服务队伍到社区一线开展志愿服务工作，累计服务人数达800余人，协调推进生产生活秩序稳步恢复。

二是攻坚克难，建立重大项目督办机制，推出12项“秒批”业务，编制印发《深圳市大鹏新区临时使用林地复绿技术规程》，强化各审批部门内部联动，优化审批流程，形成审批闭环，重新梳理渔船业务流程，简化办理手续，减少渔民跑动次数500次以上，全身心助力复工复产。

三是主动作为，牵头开展辖区非法猎捕、人工繁育、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查处工作；加强对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病检测工作，加强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制定野生动物防空防疫工作方案，加强陆生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实施生物资源保护计划，救助野生动物50只。

四是严防死守，统筹开展人员行程登记及返深人员隔离观察工作，不断强化办公环境及居住环境卫生安全，累计消杀次数60余次，覆盖面积5000平方米，为全体干部职工营造健康安全的工作、居住环境。

2.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组织开展扶贫慰问活动3次，助力消费扶贫工作，超前超额完成新区下达的指标任务。

二是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党支部，认真落实党建、党风廉政、意识形态建设主体责任、领导干部“一岗双责”，下发党建、意识形态等工作

方案 5 份，签订《党风廉政建设书》15 份。

三是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全年党总支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16 次，开展谈心谈话 10 余人次，发展了 4 名同志成为预备党员、7 名同志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党员队伍后备力量增强。

3.积极开展宣传工作。

一是充分结合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要求，围绕“双区”建设工 作方针，深掘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特色，融入新区山海风情，创新性做好对外交流宣传工作。其中，呈现新区景观特色的《大鹏新区鹏城河景观桥设计竞赛、大鹏雕塑设计创作大赛》完美落幕、展示重点片区规划成果的《西涌城市设计国际咨询方案结果揭晓》、传播新区丰厚生态底蕴的《全国首届珊瑚日活动在大鹏新区举行》等报道被人民网、学习强国·深圳学习平台、深圳特区报、“爱大鹏”公众号、深圳新闻网等平台刊登发布；

二是积极开展宣传工作，全年发布政务动态、公告公示约 250 余篇，开展了 30 余场宣传活动，不断彰显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风采。

4.节约资源保护生态环境

一是在自然资源调查方面，加快建立自然资源统一调查、评价、监测制度，健全自然资源监管体系，完成新区 81.47 平方公里地籍调查工作。通过“三调”及时点更新、阶段性成果梳理分析，形成基本农田和耕地台账成果数据，为新区创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利用模式，塑造都市田园风光提供数据支撑。

二是在空间供给方面，以精准的空间资源配置，差异化的空间保障策略，实现土地精准高效供应，完成大鹏新区 17 宗土地供应，涉及民生

工程及重大产业项目，供应面积约 33.16 公顷，保障重大项目落地，营造优质营商环境，在城镇开发边界初划工作中梳理新增约 4.8km²用地纳入新区城市开发边界，总面积达 69km²，为新区争取更多发展空间。

三是在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方面，以《大鹏新区已批未建土地专项行动方案》和《大鹏新区已批未建土地处置方案》为抓手，对新区 47 宗已批未建土地进行政策研究，统筹完成了 13 宗土地处置，用地面积共约 34 公顷，拓展了新区发展空间。

四是在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方面，坚持最严、最优、最好的都市田园规划模式，组织开展大鹏新区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工作，选取了 17 个地块（共约 205.07 亩），作为大鹏新区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地块，编制了《大鹏新区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方案》，同时会同新区各部门开展耕地“非农化”摸排工作，守护城市“绿肺”，构建“大城大田”的有机空间。

五是在自然保护地管理方面，配合市局探索建立新型自然保护地体系，塑造更多可亲近、可感知的绿色空间，调出自然保护区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 21.16 公顷，建设项目用地 15.27 公顷，解决自然保护区内存在的现实矛盾冲突和历史遗留问题。

六是在湿地保护方面，开展区级湿地公园挂牌工作，推动坝光水生态公园作为新区首个区级湿地公园进行挂牌建设。

5.国土空间规划领域再创新高点

一是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高标准高品质国土空间。高质量完成南澳西涌城市设计国际咨询，城市设计整合成果水准较高，技术路线全面创新，集中体现了国土空间思维和全域全要素管控的生态文明理念、新时代生态保护与城市发展的平衡，对未来的开发建设有较强的指导价

值与意义，整合成果得到新区、市局、市政府认可。

二是有序推进了《大鹏新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完成现状与规划实施评估与风险识别评估、主体规划目标定位与发展战略、空间结构、发展规模以及三线控制等部分研究，形成初期成果。七月，市长带队赴我区调研，对目前新区形成的国土空间分区规划初步成果提出的“三城、三湾、一区；多点联动，全域统筹”空间发展格局给予高度肯定。

三是高标准完成了《深圳海洋博物馆及周边地区城市设计》研究工作，对深圳海洋博物馆拟选地块位置及周边片区进行详细城市设计研究，为项目建筑设计竞赛输出设计条件，助力新区打造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

四是高标准编制了《大鹏新区国土空间保护与发展“十四五”规划》，紧扣空间资源全要素趋势，密切承接新区“十四五”时期发展各项需要。

五是全面保障了重点片区规划统筹发展，深入开展《坝光片区城市设计评估及优化》《南澳街道新大地区及周边地区规划研究》《深圳市轨道8号线溪涌车辆段周边用地规划统筹研究》等规划研究，结合重点片区区域特色，对片区进行“再定义”，形成引导片区高品质建设、高质量实施的整体框架。

6.加强城市建设

一是在城市风貌管控方面，充分发挥地区总设计师制度的优势，完成了《大鹏新区城市设计与建筑风貌控制导则研究》《杨梅坑片区城市设计及建筑风貌研究》，着力塑造新区特有的城市空间形态和建筑风貌特色，提升城市品质。

二是在历史文化遗产方面，抓牢新区山海生态维度、空间维度、历

史维度,开展《大鹏新区南粤古驿道详细规划及实施研究》《大鹏新区“山海连城计划”概念性城市设计》,为新区重要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和活化利用提供规划指引,为人们留住城市历史文化记忆和“乡愁”。

三是在城市建设品质方面,圆满完成2019深港双年展大鹏分展场的各项活动,进一步推动了所城、较场尾和溪涌片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历史文化资源的活化利用,打造成一张具有大鹏特色的对外宣传名片。

7.推动城市治理工作

一是在林地保护利用方面,编制一系列林业专项规划,落实林地用途管制、着重解决新区林地资源布局 and 结构、提出新区林地资源保护利用管理和实施的具体措施,开展违法用林图斑整改复绿工作,制定《大鹏新区违法违规使用林地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引导全区严格保护林地、节约集约利用林地、实现林地科学管理。完成了新区天然林核定落界工作,同步纳入“广东省森林资源档案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全区森林资源数据“一张图”管理。完成了全省首个跨桥式“生态廊道”排牙山-七娘山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将被隔断的七娘山和排牙山两大生物多样性斑块联系起来,保护大鹏半岛生物多样性,在全省起到先行先试的示范作用。

二是在渔业资源养护方面,开展了大鹏湾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建设、大鹏湾海域珊瑚礁资源保育工作,在大鹏湾吉澳湾、杨梅坑、鹅公湾、东西涌进行4次经济物种增殖放流工作,总放流数量112万尾;在大鹏海域进行珊瑚养护增殖,共计种植珊瑚幼苗数量1万株,进一步改善大鹏湾海域生物种群结构和海洋生物多样性,完成《深圳市大鹏湾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人工鱼礁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实施方案编制和海域资源环境本底调查工作。指导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有效开展,

进行大鹏新区海洋生态资源调查，提出现代海洋渔业发展指导思想。

三是在地质环境治理方面，抓牢生命安全底线，汛前，组织专业技术单位对 2019 年在测隐患点和新增隐患点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共排查出 452 个边坡（233 个已完成治理，其余 219 个未治理），编制了汛前详细排查报告，完成《大鹏新区 2020 年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防治方案》编制工作，将调查确定的 219 个边坡隐患点全部纳入群测群防体系，按照隐患等级分类管理，落实群测群防、巡查、专业监测及工程治理等防御措施，逐点落实了防灾责任单位和预防责任人；汛中，共出动巡查约 1700 人次，开展应急调查 32 次，组织处置边坡险情 5 起，出具调查报告 17 份，对 6 个重点隐患点实施专业监测，安排领导带班值守 94 人次，安排地质灾害技术专家值班 53 人次；汛后，制定《大鹏新区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加固）工程维护管理工作指引》，在全市率先开展葵涌中心岩溶发育区地质环境监测，为新区规划、建设提供地质环境安全支撑。

四是在空间治理方面，统筹、合理安排新区建设用地指标，梳理新区“土规”指标情况，完成新大旅游项目乐园用地、市第二十三高级中学、市海洋博物馆等项目的“土总规”调整工作，印发了《大鹏新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建设用地指标使用指引》，有序安排 2020 年度内大鹏新区建设项目计划，切实做好国土空间规划出台前过渡期内的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工作，加快构建国土空间新发展格局。

8.推进民生实事工作

一是在道路交通建设方面，立足科学发展建设方针，落实东进战略工作部署，全力推动大鹏半岛干线网络建设，将大鹏大道、南澳-东西涌通道、大外环南延段等一批重点项目纳入深圳市干线路网规划修编中。根据城市规划建设排布，推进了轨道 8 号线三期溪涌站、宝石西路、鹏

烈路、银枫一路、银枫二路等多项道路项目进展，不断壮大干线路网体系。

二是在公共配套设施建设方面，保障城镇居民医教需求，推进了大鹏中心小学、深圳市中小学实践基地、大鹏新区人民医院、谭屋围更新项目配套学校、市二十三高建设工作，强化民生服务供给，不断推动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补齐公共卫生、教育短板。

三是在社区服务方面，推行社区规划师全覆盖，主动开展“服务进社区”行动，依托社区规划师及专业性服务团队引导辅导社区开展工作，解决涉及的非农建设用地调整、统建楼建设等历史遗留问题。开展原村民统建用地工作，对新区 27 宗统建楼用地,总面积约 37.82 公顷用地情况进行研究，保障新区原村民统建利益。

四是在惠渔政策方面，发放休渔补助资金 273 万元，惠及渔民 624 名，受惠渔民人数同比增长 22.6%。发放油补资金 791.161 万元，惠及渔民 248 名。为进一步缓解渔民因疫情影响及配合执行疫情防控部署造成的生产生活困难，向辖区国内渔船船主发放临时困难补助 148.8 万元，惠及 496 艘渔船，开展渔船减船转产、更新改造工作，完成减船转产渔船 11 艘，更新改造渔船 19 艘，淘汰功率 181 千瓦，发放补助 150.39 万元。

五是在更新整备方面，完成土地的权属验收工作，办理了 23 批次整备地块权属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土地面积共约 180 公顷，新区更新整备项目推进提供了有力支持。办理了 27 批次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工作，推进土地整备利益统筹试点、加快完成旧屋村范围认定。

9.不遗余力做好政务服务工作

一是行政收文 7629 件（2019 年 6592 件），同比增加 16%；行政会议 2443 个。其中受理业务文 643 件；涉密文件收文 183 份；制发文量 2609 件。

二是模范机关创建持续发力，干部队伍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显著增强，办公室再获大鹏新区“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彰显队伍向心力和凝聚力。首届家属开放日暨六一儿童节活动受新区领导肯定，完成了局内文化长廊更新改造，营造优良办公环境。

三是持续加大干部队伍关爱力度。全年新入职公务员 4 名，转任 3 名，完成 15 名干部职级晋升（包括一级调研员、四级调研员各 1 名）、3 名干部职务晋升工作，9 名试用期满干部如期转正，全方面保障队伍建设力量。

四是实施“阳光执法”工程，修订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要求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以及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自觉接受行政执法全过程监督。全年共录入行政许可 383 项，行政检查 4 项，组织在编执法人员网上学习培训（通过率 100%）、行政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庭审旁听活动 5 次，增强依法行政观念。完成对外合同审查 98 件，出具法律意见 70 件；完成建议提案交办件 10 件，均已办结并且满意率达 100%。

五是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部署，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分析研判、专项宣传、线索核查、信息报送等工作。全年共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议 5 次，依职责完成核查任务，经办线索均已按要求办结，实现省、市、新区部署的“线索清仓”目标。

六是严守保密纪律，严格落实保密有关制度，签订保密承诺书 100 余份，离职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 4 份，签订“广东省领导干部保密工作

责任告知书”14份，对国家秘密、敏感信息工作自查及全局性保密教育培训工作并做好日常涉密载体管理工作，充分做到在“听”中领会保密实质，在“看”中敲响保密警钟，在“签”中明确保密责任，在“谈”中阐述保密心得，齐心协力筑牢保密工作防线。

七是出色落实新一轮财政体制改革要求，全面推进智慧财政系统、内控系统信息化建设，全年我局市级部门预算7693万元，实际执行6980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91%。区经费补助预算4691万元（其中海洋牧场人工鱼礁项目187万元），除海洋牧场人工鱼礁项目外，其余项目执行进度100%，为全局各项工作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八是做好全局后勤保障工作，对办公区域、35套午休房、葵涌、大鹏国土所宿舍日常维修管理，完成物业维修160余次，处理率达100%。开展办公卡座，午休房、国土所房屋更新改造工作，完成办公场所消防安全检查、公务车管理工作，杜绝私拉乱接电线、违章使用电器、乱堆杂物等违规行为，消除各类安全隐患，确保我局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方面，我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万元。截止至2020年底，“三公”经费实际支出9.51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三公”经费控制率为79.2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方面，2020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安排254.13万元，实际支出231.0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92%。

2.效率性

预算执行情况方面，2020年度，我局第一季度累计支出1,455.83万

元，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2,954.90 万元，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5,001.67 万元，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6,980.51 万元，全年平均支出进度率为 92%。具体数据详见表 2-1。

表 2-1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每季度支出金额	年度总预算金额	每季度支出进度	每季度执行率%
第一季度	1,455.83	7,722.71	18.85%	18.85%
第二季度	2,954.90	7,722.71	38.26%	38.26%
第三季度	5,001.67	7,722.71	64.77%	64.77%
第四季度	6,980.51	7,722.71	90.39%	90.39%

资料来源:本表数据来源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方面，2020 年度我局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执行党的方针政策，深入开展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基本实现 2020 年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及时情况方面，我局地质环境治理未能按时完成工作，项目工作完成及时率为 88.03%。

3.效果性

生态效益方面，一是通过“三调”及时点更新、阶段性成果梳理分

析，形成基本农田和耕地台账成果数据，为新区创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利用模式，塑造都市田园风光提供数据支撑。二是以精准的空间资源配置，差异化的空间保障策略，实现土地精准高效供应，完成大鹏新区 17 宗土地供应，为新区争取更多发展空间。三是以《大鹏新区已批未见土地专项行动方案》和《大鹏新区已批未建土地处置方案》为抓手，对新区 47 宗已批未建土地进行政策研究，统筹完成了 13 宗土地处置，用地面积共约 34 公顷，拓展了新区发展空间。四是组织开展大鹏新区永久基本农田调整补划工作及开展耕地“非农化”摸排工作，守护城市“绿肺”，构建“大城大田”的有机空间。五是加强新区生态资源保护工作，开展区级湿地公园挂牌，推动坝光水生态公园作为新区首个区级湿地公园进行挂牌建设。

社会效益方面，一是在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中，高质量完成南澳西涌城市设计国际咨询，城市涉及整合成果水准较高，技术路线全面创新，得到新区、市局、市政府认可。有序推进《大鹏新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多点联动，全域统筹空间发展格局给予高度肯定。二是持续深化土地管理制度改革，落实新区土地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高效盘活利用存量土地，保障新区用地供应，全面提升优质空间供给效率。三是在民生实事工作中，推动道路交通建设，为新区打造国家级滨海旅游区提供了交通支持。不断推动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构建优质均衡的公共服务体系，补齐公共卫生、教育短板。开展“服务进社区”行动，保障新区原村民统建利益。四是完成双年展大鹏分展场工作，全面提升新区文化艺术软实力。五是宣传工作中，围绕“双区”建设工作方针，深掘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特色，融入新区山海风情，创新性做好对外交流宣传工作。其中《全国首届珊瑚日活动在大鹏新区举行》等报道被人民网、学习强国•

深圳学习平台、深圳特区报、“爱大鹏”公众号、深圳新闻网等平台刊登发布。

4.公平性

（1）信息反馈机制

群众可以通过信访投诉电话、信访投诉邮箱以及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在线网站上的“互动交流-咨询投诉”模块等信访途径对我局提出信访意见。以解决群众需求为己任，积极对信访事项进行协调解决，其中深圳国家基因库对我局在国家基因库周边薇甘菊、葛藤清理工作中予以高度肯定。

（2）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渔船油价补贴工作中，我局共发放油价补助资金约 791.16 万元，惠及渔船 248 艘。在好休渔补助工作中，发放休渔补助资金约 273 万元，惠及渔民约 624 人。发放临时困难补助 148.8 万元，惠及 496 艘渔船，更新改造渔船 19 艘，淘汰功率 181 千瓦，发放补助 150.39 万元。群众满意度较高。2020 年，我局实施“阳光执法”，完成对外合同审查 98 件，出具法律意见 70 件；完成建议提案交办件 10 件，均已办结并且满意率均达 100%。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2020 年度我局各部门在预算编制中做到结合部门主要履职目标，依据文件要求，详细供测算标准，预算项目的执行做到按计划支出，跟进序时进度，预算项目实施规范合理，项目完成接受审计监督，反馈结果及时整改，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有机结合。

2.依法依规做好绩效管理的公开工作。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做到

了执行透明和预算支出监督的完整，进一步配合上级要求对部门整体绩效工作的监督工作的力度，我局按时向社会公开了预决算，保障公民知情权，让财政资金和预算项目置于公众的监督之下，有利于降低行政事业单位廉政风险。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

1.部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尚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

2.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深化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操作性文件仍需完善。

改进措施：

1.高度重视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领导重视是前提，领导的重视和支持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强大动力,我局领导对推进预算绩效管理高度重视,多次在局长办公会业务会上做出指示批示,进行动员部署,促进和推动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进一步研究预算项目绩效管理体系，提升预算项目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指导各个业务科室编制项目预算绩效指标。

2.完善制度，夯实基础。2021年，我局修订印发了《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预算管理制度》，对绩效管理和绩效结果运用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形成绩效管理手册或者实施细则等可操作性的指引文件，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有效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精神。

3.加大宣传力度，强化绩效理念。我们开展了多次、多形式的学习培训活动。一是系统地学习研究绩效管理方面的政策和文件精神，交流

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广泛听取来自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二是积极参加市财政部门组织的学习培训活动。三是组织全局相关人员进行交流，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以来遇到的“瓶颈”和“短板”进行梳理，答疑解惑。通过一系列的活动，使得全局职工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认识逐步提升，为进一步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下一步工作中，我局将大力推进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着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一是重视预算绩效管理，逐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落实绩效主体责任。二是科学编报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确保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完成。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大鹏管理局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综合事务管理	97.66%	3653.67	3653.67	3568.31	3568.31
	地质灾害管理	98.59%	78.00	78.00	76.90	76.90
	农业海洋管理	91.53%	1409.92	1409.92	1290.53	1290.53
	土地管理	99.81%	546.60	546.60	545.54	545.54
	金额合计		5688.19	5688.19	5481.28	5481.28

情 况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1 年有效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国土空间规划领域再创新高点、优质空间供给效率全面提、推进民生实事工作、加强城市设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夯实安全生产基石、提升行政服务水平。			1.完成各项培训、设备采购、档案管理和综合管理工作，保证设备采购合格率达 100%，档案管理质量达标率达 100%，宣传覆盖率达 100%，培训与实际需求相符合，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从而实现有效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全面实现档案数字化，国土资源宣传群众知晓率达 80%或以上以及培训人员和社会群众满意度达 90%等目标。 2.开展地质灾害详细调查工作，有效提高地质灾害详细调查精度，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开展基层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工作和新增地质灾害点调查工作，提高相关工作人员地质灾害防治基础知识知晓率和有效掌握全市新增或已有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动态变化情况。 3.及时发放渔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有效缓解渔民困难，维护渔区稳定，健全渔业支撑保障体系。 4.完成零星测量项目、国土综合变更调查工程之外业调查和房产测绘成果审核与不动产权籍调查，有效查清年度内土地利用变更和建（构）筑物更新，保障管理局在规划、用地等管理工作顺利开展和确保房产测绘成果的准确性，落实我局管理职责。通过开展大鹏新区储备土地自行管理项目，有效维持自管储备土地现状。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与人数	100 人	30 人
			档案管理数量	4540 份	5439 份
			办公设备采购数量	100 台	146 台
			劳务派遣人员保障人数	55 人	38 人
			编外正式人员保障人数	6 人	4 人
			饭堂就餐人数	100 人	110 人

况		法律案件代理数量	4 件	1 件
		宣传活动数量	9 项	50
		印刷工作完成率	100%	100%
		零星测量项目数量	20 个	22 个
		地界测点/放点测绘报告完成数量	3 份	13 份
		房屋建筑面积测绘报告完成数量	3 份	0 份
		其它零星测绘成果完成数量	3 份	9 份
		土地利用变更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建（构）筑物更新调查完成率	100%	100%
		房产测绘成果审核与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渔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与实际需求匹配性	匹配	匹配
		档案管理质量达标率	100%	100%

			保障经费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宣传覆盖 率	100%	100%
			印刷资料 质量达标 率	100%	100%
			办公设备 采购质量 达标率	100%	100%
			工程竣工 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渔业成品 油价格改 革财政补 贴发放准 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 及时率	100%	100%
			办公设备 采购及时 性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	及时
			法律案件 处理及时 率	100%	100%
			宣传工作 开展及时 率	100%	100%
			保障经费 发放及时 率	100%	100%
			工程竣工 验收及时 率	100%	100%
			渔业成品 油价格改 革财政补 贴发放及 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地、海洋、生态修复宣传群众知晓率	≥80%	≥90%
			有效提高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有效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 (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5%的，得1分； 2.5%≤比率≤10%的，得0.5分； 3.比率>10%的，得0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整预算数 $\times 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 的，得3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 $\times 1$ 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 $\times 1$ 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 $\times 1$ 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 $\times 1$ 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times 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97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6$ 分。	5.3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1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 < 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 < 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 80%的，得 1 分。	4
综合评分					90.28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